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6 月 29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67	孚能科技	2022/6/2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2. 提案程序说明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 22.68%股份的股东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在 2022 年 6 月 1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2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以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

- 1、《选举 YU WANG（王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 Keith D. Kepler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王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黄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姜开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选举沙俊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选举徐志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选举陶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以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 1、《选举魏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汤一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选举傅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选举 Wang Jiwei（王纪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选举王正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肖祖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选举吴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储能业务、磷酸铁锂产品的发展，结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 2022 年度发展计划，公司拟为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镇江”）、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以下简称“FEE”）、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芜湖”）3 家全资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公司具体预计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币别	提供担保额度
1	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2	Farasis Energy Europe GmbH	欧元	5,000.00
3	孚能科技（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大会召集人同意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的提议，现将临时提案 1-3 作为新增的第 8-10 项议案、临时提案 4 作为新增的第 7 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孚能科技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 (7) 人
8.01	《选举 YU WANG (王瑀)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 Keith D. Kepler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3	《选举王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4	《选举黄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5	《选举姜开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6	《选举沙俊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7	《选举徐志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8	《选举陶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4) 人
9.01	《选举魏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2	《选举汤一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3	《选举傅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4	《选举 Wang Jiwei（王纪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 (3)人
10.01	《选举王正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0.02	《选举肖祖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0.03	《选举吴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议案 1-议案 6 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7-议案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议案 6-议案 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选举 YU WANG（王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	《选举 Keith D. Kepler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3	《选举王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4	《选举黄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5	《选举姜开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6	《选举沙俊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7	《选举徐志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8	《选举陶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魏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2	《选举汤一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3	《选举傅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4	《选举 Wang Jiwei（王纪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1	《选举王正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0.02	《选举肖祖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0.03	《选举吴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